

公告编号：2015-043

证券代码：430607

证券简称：大树智能

主办券商：华泰证券

南京大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股票复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南京大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拟筹划重大事项，且相关事项存在不确定性，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，避免引起股票价格异常波动，经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于2015年7月10日起停牌，并于2015年7月9日发布了《关于公司股票临时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15-034）。

鉴于目前推进该项重大事项的决策信息尚不充分，且部分资料在短期内难以获取，经公司审慎考虑，决定中止筹划本次重大事项，待条件成熟后再行启动。

按照相关规定，经申请，公司股票自2015年10月20日开市起复牌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大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5年10月19日

